
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海澜之家

股票代码：60039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国星集团有限公司 (INTERSTAR GROUP LIMITED)

注册地址：Palm Grove House,P.O.Box438,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通讯地址：2001,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Tower, 50 Connaught Road Central, Central, HK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2016 年 5 月 25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及其它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第一节 释 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5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6
第五节 前 6 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7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8
第七节 备查文件.....	9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1

第一节 释 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以下特定涵义：

海澜之家/上市公司	指	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国星集团	指	国 星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INTERSTAR GROUP LIMITED)
本报告书、本报告	指	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指，为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国星集团有限公司(INTERSTAR GROUP LIMITED)
注册地址:	Palm Grove House,P.O.Box438,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董事:	林宁
注册资本:	5 万美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1376333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股东	TB Capital Global Ltd.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基本信息

国星集团有限公司现任董事为林宁，除林宁外，国星集团有限公司并没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林宁：男，纽约大学法学院法学博士，曾在包括美国美迈斯律师事务所在内的多家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美国奥睿律师事务所担任合伙人，现任国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林宁先生在最近五年内均没有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形。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经营发展需要。

二、持股计划：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少其在海澜之家中拥有权益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国星集团持有海澜之家无限售流通股 296,153,84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59181%，自 2015 年 6 月 15 日至 2016 年 5 月 24 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累计减持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71,8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59813%。

本次权益变动后，国星集团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224,353,846 股（其中 31,000,000 股处于质押状态），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368%。

二、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减持时间	减持方式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2015 年 6 月 15 日	大宗交易	5,000,000	0.11129
2015 年 6 月 16 日	大宗交易	5,000,000	0.11129
2015 年 6 月 17 日	大宗交易	5,000,000	0.11129
2015 年 6 月 18 日	大宗交易	5,000,000	0.11129
2016 年 3 月 22 日	大宗交易	7,500,000	0.16694
2016 年 4 月 5 日	大宗交易	8,000,000	0.17806
2016 年 4 月 18 日	大宗交易	15,000,000	0.33387
2016 年 5 月 24 日	大宗交易	21,300,000	0.47410

第五节 前 6 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6 个月，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卖海澜之家股票的情况如下表：

减持时间	减持方式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均价（元/股）
2016 年 3 月 22 日	大宗交易	7,500,000	0.16694	10.73
2016 年 4 月 5 日	大宗交易	8,000,000	0.17806	11.34
2016 年 4 月 18 日	大宗交易	15,000,000	0.33387	10.82
2016 年 5 月 24 日	大宗交易	21,300,000	0.47410	10.87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需披露的其他信息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国星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签字）：林宁

日期：2016年5月25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国星集团公司注册证书复印件；

二、国星集团董事身份证复印件。

备置地点：本报告书、附表及备查文件备置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上市公司办公地点。

（本页无正文，为《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国星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签字）：林宁

日期：2016 年 5 月 25 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苏省江阴市新桥镇
股票简称	海澜之家	股票代码	60039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国星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Palm Grove House, P.O.Box438,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持股数量：296,153,846 持股比例：6.59181%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变动后数量：224,353,846 变动后比例：4.99368%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本页无正文，为《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的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国星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签字）：林宁

日期：2016 年 5 月 25 日